

每经记者：曾剑 每经编辑：张海妮

对上市公司而言，董事会秘书应该是标配，因为其是公司信披的主要负责人。然而，有的上市公司似乎不这样想。自原董秘于2016年3月辞职后，中国中期（SZ000996，股价6.38元，市值22.01亿元）就一直没有聘任新的董秘。对于公司这一老大难问题，监管层也格外关注。

《每日经济新闻》记者注意到，自2017年以来，深交所向中国中期多次发函催促公司聘任董秘。对此，上市公司多以“尽快”、“早日”回应。但时至今日，公司的董秘人选依然没有浮出水面。

虽然中国中期总是称其信披工作运行有序，但细究之下可以发现，公司近年来在信披上确实犯了一些低级错误，公司甚至曾因信披违规被北京证监局警示。

### 董事长代行董秘职责

回顾历史，中国中期前任董秘于2016年3月25日宣告辞职，公司随即安排董事长姜新代行董秘职责。时至今日，公司董秘依然由姜新代理。

早在2017年1月，深交所便曾向中国中期下发了关注函，就公司董秘空缺逾半年一事，要求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尽快确定董秘人选，并就相关问题作出专项说明。彼时，上市公司表示，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于2016年12月完成，董事会已开始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；人选确定后董事会将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不过，上述事项之后便没了下文。

2019年6月，深交所在对中国中期2018年年报审查后下发了问询函，其中提到公司董秘空缺的问题。对此，上市公司称，其正处于重组、转型的关键时期。若重组成功，主营业务会发生改变，公司管理层或发生调整，因此董事长目前仍兼任董秘职责，待重组完成后再聘任新董秘。

2020年5月、2021年6月，深交所在对中国中期2019年、2020年年报的问询中也都提到了公司董秘长期空缺的问题。

2020年，中国中期回复：“计划聘请国际期货目前的董秘为公司董秘”。2021年度，公司又称：“由于目前重组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准备当中，考虑到董秘岗位的重要性，公司对该岗位的聘任工作持谨慎原则和态度，公司董事会在聘任相关人选前有严格的考察程序。因此董事长目前仍兼任董秘职责，待重组有明确结果后，公

司将即刻聘请董秘。”

需要指出的是，中国中期拟吸收合并国际期货的重组事项已于去年11月中旬宣告终止。但公司的董秘人选此后依然没有现身。今年5月，深交所在对中国中期2021年年报的问询中仍紧抓着公司董秘长期空缺的问题不放。6月10日晚间，中国中期回复称：“2021年公司上次资产重组终止，后续公司将积极研究下一步我司及国际期货未来发展方向，早日完成董秘聘任工作。”

## 公司信披存瑕疵

《每日经济新闻》记者注意到，针对深交所“公司如何保障信息披露事务与投资者管理关系的质量，公司三会运作和内部决策机制的有效运行，董事长长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是否能够勤勉尽责？”的问询，中国中期一直表态称：自姜新代理董秘以来，公司信披工作和公司治理机制有序运行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运行良好。

但实际上，长时间缺少信息披露的主要负责人，中国中期在信披上也的确有一些瑕疵。2018年10月，在回复深交所问询函时，中国中期承认其财报出现差错。回复显示，公司2018年半年报及2017年年报、2016年年报频频出现错误。尤其是2017年年报中对实控人描述出现重大失误：披露时遗漏一位实控人——刘润红。对此，公司解释为工作人员失误所致。

此外，2016年年报中，中国中期对参股公司国际期货的持股比例列报错误。2018年半年报中，公司关于子公司永濠汽车的信息漏填了数据。

2019年1月23日，在回复深交所关注函时，中国中期承认公司存在信披违规。

据悉，中国中期于2017年12月12日同捷利物流签署《供应链物流金融服务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双方拟共同打造一站式工业企业供应链物流金融服务平台。两家公司为关联方，因此深交所要求公司说明是否按照规定履行了信披义务。中国中期表示，由于最终合作终止，打乱了“双方成立合资公司签署正式协议时履行审批及对外披露义务”的原计划，故中国中期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了此事项，没有及时履行审批和信披义务。中国中期也坦言，此举违反了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2019年6月12日，中国中期公告称，因公司未及时披露上述交易，违反了相关规定，被出具警示函。

2019年半年报中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中国中期将一个表格中填写单位为万元的数据错当成单位元填写；与此同时，公司2020年年报、2021年年报也均出现了“部分内容有误”的情况，公司不得不发布更正公告进行修正。

有上市公司董秘6月10日通过微信向《每日经济新闻》记者表示，目前对于董事长代理董秘职责的时间是有约束的；今年1月初，深交所发布了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，其中第4.4.6条明确要求：“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的，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并在六个月内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”。

上述规定的出现，或许可以避免上市公司董秘长期空缺的局面。

每日经济新闻